

证券代码：871634

证券简称：新威凌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湖南新威凌金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更正概述

湖南新威凌金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更正后）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。公司事后核查发现，部分内容披露有误，为确保年度报告的准确性，现对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更正后）涉及的相关内容予以更正。本次更正对公司 2020 年末的财务状况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、现金流均未产生影响。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更正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、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、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。

二、 本次更正涉及的内容

本次更正内容涉及“第二节 公司概况”之“三 企业信息”“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”之“一 盈利能力”、“第五节 股份变动、融资和利润分配”之“一（二）普通股前十名股东”“三 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情况”、“第六节 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”之“一（一）基本情况”、“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”之“财务报表附注四（三十七）重要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的变更”“财务报表附注十（三）关联方交易”“财务报表附注十五（二）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”中的相关内容。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更正后）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9），其中涉及更正内容已在报告中对字体以楷体加粗形式标注。除上述更正内容外，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（更正后）其他内容不变，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新威凌金属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23日